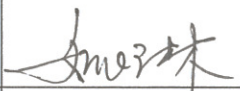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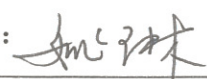


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

专家姓名		职 称	工程师
工作单位	洛阳芳瑞商贸有限公司		
采购单位名称	新安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		
采购项目名称	河南省高速公路媒体广告宣传（连霍高速新安段广告发布）项目		
供应商名称	河南涛名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		
专家 论证 意见	此次河南高速公路媒体广告宣传 （连霍高速新安段广告发布）采购项目的 拟供应商河南涛名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作为拥有连霍高速、济广高速、京港澳 高速部分高速广告媒体独家经营权的企 业机构，并且与河南高速文化传媒有限 公司建立了广告媒体宣传的经营使用权的长 期合作协议，在河南省境内拥有诸多相关 广告宣传经验，满足单一来源采购对供应商唯 一性、连续性、专业性等多方面的要求，故建议 此次采购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。		
	专家签名:  2021 年 3 月 2 日		

本表专家一人一表填写论证意见并签字